附件2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申报材料**

**一、在线提交材料**

（一）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

（二）外商投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申报承诺书》

（三）外商投资企业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的证明，包括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

（四）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签署相关文件的证明，包括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未委托他人签署相关文件的，无需提供）

（五）投资者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变更事项不涉及投资者基本信息变更的，无需提供）

（六）法定代表人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变更事项不涉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的，无需提供）

（七）外商投资企业最终实际控制人股权架构图（变更事项不涉及外商投资企业最终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无需提供）

（八）获得符合规定的境外公司股权的境内企业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变更事项涉及外国投资者以境外公司股权作为支付手段的，需提供）

前述文件原件为外文的，应同时上传提交中文翻译件，外商投资企业或其投资者应确保中文翻译件内容与外文原件内容保持一致。

**二、承诺书**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申报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现提交\*\*\*公司（下称企业）变更备案信息并承诺：

一、已知晓备案申报的各项规定内容。

二、所填报的备案信息完整、真实、准确。

三、所提供的备案书面材料完整、合法、有效。

四、企业所从事经营活动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

五、申报内容是各方投资者或企业最高权力机构真实意思的表示。

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定，所从事的投资经营活动不损害中华人民共和国主权、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

七、不伪造、变造、出租、出借、转让《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以上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1]](#footnote-1)名称：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1. 承诺人应为外商投资企业。 [↑](#footnote-ref-1)